（上接B050版）

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实际经营场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南四道18号创维半导体设计大厦东座22-24层；截至2022年12月31日，总资产：人民币1,628,945.26万元；净资产：人民币304,803.38万元；2022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人民币280,880.19万元；净利润：人民币119,241.32万元（未经审计）。

（2）关联关系

创维集团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

3、创维集团科技园管理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林卫平；注册资本人民币29,246.152万元；主营业务：一般经营项目：房屋租赁、物业管理；从事广告业务；软件销售；企业信息咨询；会议展览策划；仓储租赁、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生产经营新型显示器件（平面显示器及显示屏）、可兼容数字彩色电视机、高清晰度电视；从事创维工业园停车场经营；餐饮服务（按餐饮服务许可证许可事项经营）；酒类批发；经营清吧、水吧、酒吧；劳务派遣；人力资源服务；水果销售；糕点类食品制售；自制饮品制售；预包装食品（不含复热）的批发、零售；公司住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塘头社区塘头1号路8号创维创新谷2#楼B0919；截至2022年12月31日，总资产：人民币236,364.65万元；净资产：人民币60,558.42万元；2022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人民币56,588.89万元；净利润：人民币7,140.63万元（未经审计）。

（2）关联关系

创维集团科技园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创维RGB的下属企业。

4、深圳创维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刘党党；注册资本：人民币10万元；主营业务：电视的批发、零售（不涉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进出口及相关配套业务；市场营销策划；物流方案设计；公司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截至2022年12月31日，总资产：人民币1,401.61万元；净资产：人民币704.64万元；2022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人民币2,291.34万元；净利润：人民币191.42万元（未经审计）。

（2）关联关系

深圳创维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创维电视控股有限公司的下属企业。

5、遂宁创维电子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赵科；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主营业务：一般项目：影视录放设备制造；广播影视设备销售；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餐饮服务；公司住所：遂宁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宁片区台商工业园内；截至2022年12月31日，总资产：人民币40,601.57万元；净资产：人民币3,741.33万元；2022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人民币924.85万元；净利润：人民币-4,978.03万元（未经审计）。

（2）关联关系

遂宁创维电子有限公司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创维电视控股有限公司的下属企业。

6、深圳神彩物流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姜还发；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主营业务：承办海运、陆运、空运进出口货物、国际展品、私人物品及过境货物的国际运输代理业务，包括：揽货、托运、订舱、仓储中转、集装箱拼装拆箱、结算运杂费、报关、报验、报检、保险、运输咨询业务；国内货运代理；普通货运；搬运装卸服务；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成品油等危险品）；为境内外客户提供应链（供应商的采购、生产、交付、质量）的控制管理提供技术服务、技术咨询与技术支持（不包括进出口商品的检验、鉴定与认证服务）；物流信息咨询；电子产品、纺织品、服装、生活日用品、体育用品、工艺礼品（不含象牙制品及文物）、矿产品、煤炭、建材、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机械设备、五金交电、农副产品、钢材、包装材料的批发、进出口及相关配套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及其它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不含分销、国家专营专控商品）。以上所有经营范围不含国内船舶代理、国内水上运输、公共航空运输等国家规定实施准入特别管理措施的项目，涉及备案许可资质的需取得相关证件后方可经营；公司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临海大道59号海运中心主塔楼1031；截至2022年12月31日，总资产：人民币19,797.68万元；净资产：人民币4,355.68万元；2022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人民币39,467.20万元；净利润：人民币313.34万元（未经审计）。

（2）关联关系

深圳神彩物流有限公司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创维电视控股有限公司的下属企业。

7、Winform Inc.

（1）基本情况：

授权代表/董事：林成财；注册资本：美元1元；主营业务：地产；公司住所：3rd Floor，J&C Building，P.O. Box 362，Road Town，Islands (British)，VG1110；截至2022年12月31日，总资产：人民币4,104.71万元；净资产：人民币-45.84万元；2022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人民币97.16万元；净利润：人民币77.33万元（未经审计）。

（2）关联关系

Winform Inc为间接控股股东创维电视控股有限公司的下属企业。

（二）深圳小湃科技有限公司企业信息

1、深圳小湃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王晓晖；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主营业务：一般经营项目是：多媒体信息系统系列产品，电信终端设备，通讯终端设备接入设备，电子产品、数码产品、视听产品，液晶监视器、大屏幕液晶拼接系统、监控产品及网络安防系统、音视频图像存储及管理系统、数字标牌及广告信息发布系统、室内外LED显示系统、智能会议屏、投影、电子白板、智能安防设备、智慧教育设备、智慧城市设备、智慧办公系统及终端、智能音箱、智能门及智能锁、摄像头、门磁、烟感、智能开关插座及网络设备、集成电路、玩具、灯具、工艺礼品、文化用品、服装鞋帽、针纺织品的研发、设计、销售及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生活用品和日用品的销售；计算机网络技术、智能系统技术、电子、通信技术的研发及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电子产品、电器产品的安装、维修、保养及技术支持、技术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国内贸易；经营货物进出口（以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数字视频监控系统制造；电子（气）物理设备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互联网设备制造；信息安全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移动通信设备制造；移动终端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制造；幻灯及投影设备制造；音响设备制造；影视录放设备制造；日用杂品制造；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制造（象牙及其制品除外）；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公司住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一道008号创维大厦A806；截至2022年12月31日，总资产：人民币14,778.30万元；净资产：人民币6,430.65万元；2022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人民币24,520.32万元；净利润：人民币890.51万元（未经审计）。

（2）关联关系

深圳小湃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自然人汤燕控制的下属企业。

2、深圳玑之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赵健章；注册资本：人民币1,076.923万元；主营业务：一般经营项目是：自主移动控制、通信及互联网软件的技术开发和销售；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销售；智能设备的技术开发和销售；系统集成技术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低速无人驾驶计算机软件、信息系统软件的开发、销售；信息系统设计、集成、技术维护；核心模组设计、研发；公司住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塘头社区松白路创维数字大厦写字楼406；截至2022年12月31日，总资产：人民币524.13万元；净资产：人民币251.07万元；2022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人民币17.18万元；净利润：人民币-534.10万元（未经审计）。

（2）关联关系

深圳玑之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关联自然人汤燕控制的下属企业。

3、深圳佳电屋电器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陈懿林；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主营业务：影视录放设备制造；安防设备制造；安防设备销售；服务消费机器人制造；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物联网应用服务；智能机器人的研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家用电器销售；家用电器研发；电子产品销售；工业设计服务；家居用品销售；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摄像及视频制作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软件开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商务信息咨询（不含投资类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大数据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数据处理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网络技术服务；网络设备销售；移动通信设备销售；通讯设备销售；移动终端设备销售；日用电器修理；家用电器安装服务；广告发布；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国内贸易代理；数字视频监控系统制造；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幻灯及投影设备制造；幻灯及投影设备销售；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制造；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制造（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日用百货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互联网数据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公司住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一道008号 创维大厦A805；截至2022年12月31日，总资产：人民币1,207.05万元；净资产：人民币517.29万元；2022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人民币1,789.34万元；净利润：人民币-107.80万元（未经审计）。

（2）关联关系

深圳佳电屋电器有限公司关联自然人汤燕控制的下属企业。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与创维集团有限公司及相关企业，均是创维集团有限公司旗下子公司或关联企业，创维集团有限公司（00751.HK）为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根据其披露的财报数据2021年其总营业收入为人民币509.28亿元，净利润为人民币19.65亿元，截至2021年末总资产为人民币608.81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人民币180.45亿元；深圳小湃科技有限公司、深圳玑之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及深圳佳电屋电器有限公司是关联自然人控制的企业，其公司现金流充足。以上关联方公司均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能按约定履行责任和义务，不存在无法正常履约的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深圳创维-RGB电子有限公司、创维集团有限公司、创维集团科技园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创维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遂宁创维电子有限公司、深圳神彩物流有限公司、Winform Inc.、深圳小湃科技有限公司、深圳玑之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及深圳佳电屋电器有限公司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1、公司关联租赁均是由关联公司、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产生的。房屋租赁主要用于日常生产和办公，租金以市场价格确定。公司租赁业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公司的关联租赁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关联租赁业务均根据双方生产经营实际需要进行，平等协商后逐笔签署具体合同，未签订总的关联交易协议，协议的签订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协议内容明确、具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以上关联租赁业务属于公司正常的业务范围，该交易是公司经营发展所必需的，预计此项关联交易在一定时期内仍将存在。

2、以上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没有损害本公司利益，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良影响。

3、以上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营业务也不会因以上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意见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公司预计的2023年关联租赁交易事项是公司及子公司因正常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定价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持续、良性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关联董事在审议该事项的董事会会议上已回避表决，审议和表决程序合法合规。我们一致同意本议案。

六、备查文件目录

1、创维数字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独立意见和事前认可意见。

特此公告。

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810 证券简称：创维数字 公告编号：2023-015

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与创维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金融业务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降低资金成本费用，公司在创维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维财务公司"）开立账户，办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存款、贷款、综合授信等金融业务。公司于2021年度与创维财务公司续签了《金融服务协议》，就双方的合作原则、服务内容及定价、交易限额、权利义务、违约责任和争议的解决途径等事项进行了明确约定，有效期为三年。该协议经公司2021年4月15日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生效后执行至今。

结合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下同）实际资金情况，预计2023年度及至审议通过下一年度预计方案期间的金融业务开展情况如下：

1、预计2023年创维财务公司每日最高存款限额不超过10亿元，存款利率不低于同期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同类存款利率；

2、预计2023年创维财务公司向公司提供不超过15亿元贷款额度，贷款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相关规定执行，并在同等条件下不高于同期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同类贷款的贷款利率；

3、预计2023年创维财务公司向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贷款、票据承兑、票据贴现、担保、融资租赁及其他形式的资金融通业务），上述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创维财务公司是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创维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因此公司在创维财务公司办理金融业务构成关联交易。

2023年3月17日，公司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与创维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金融业务预计情况的议案》，关联董事施驰、林劲、刘棠枝、张恩利、张知、应一鸣回避表决，表决结果为：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公司独立董事对本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关联交易事项尚须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控股股东创维RGB与其一致行动人创维液晶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人将回避表决。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创维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是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2013]第446号文件批准成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于2013年9月5日取得营业执照及《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

2、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鲤鱼门街一号前海深港合作区管理局综合办公楼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经营场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四道创维半导体设计大厦东座21楼。

3、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L0177H244030001

4、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77804891X5

5、法定代表人：鄢红波

6、注册资本：122,345万元人民币，股东构成：创维集团有限公司出资100,000万元，占比81.736%；深圳创维-RGB电子有限公司出资20,000万元（其中实收资本15,267万元，资本公积4,733万元），占比12.479%；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出资10,000万元（其中实收资本7,078万元，资本公积2,922万元），占比5.785%。

7、经营范围：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经营以下本外币业务：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

8、截至2022年12月31日，创维财务公司总资产818,951.88万元，2022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4,100.61万元，利润总额7,718.08万元，净利润5,787.73万元（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9、创维财务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各项业务均能严格按照内控制度和流程开展，无重大操作风险发生；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监管机构的要求；业务运营合法合规，管理制度健全，风险管理有效，与财务报表相关的资金、信贷、稽核、信息管理等方面的风险控制体系未发现存在重大缺陷。公司在创维财务公司的存款安全性和流动性良好，未发生创维财务公司因现金头寸不足而延迟付款的情况，履约能力良好。创维财务公司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三、2023年度金融业务额度预计情况、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结合公司实际资金情况，预计2023年度及至审议通过下一年度预计方案期间的金融业务开展情况如下：

1、预计2023年创维财务公司每日最高存款限额不超过10亿元，存款利率不低于同期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同类存款利率；

2、预计2023年创维财务公司向公司提供不超过15亿元贷款额度，贷款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相关规定执行，并在同等条件下不高于同期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同类贷款的贷款利率；

3、预计2023年创维财务公司向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贷款、票据承兑、票据贴现、担保、融资租赁及其他形式的资金融通业务），上述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四、金融服务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创维财务公司已签订的《金融服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2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关于与创维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创维财务公司的关联交易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益，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减少财务费用，为公司健康发展提供可靠资金支持和畅通的融资渠道。上述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六、当年年初至2月28日与该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截至2023年2月28日，公司在创维财务公司的存款余额为83,201.83万元，贷款余额为4,028.58万元。

自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2月28日，公司与创维财务公司已发生存、贷等金融业务产生的利息收入465.41万元、利息支出21.95万元以及开票手续费1.06万元。

七、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创维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作为一家经中国银保监会批准成立的规范性非银行金融机构，在其批准的经营范围内为公司提供金融服务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双方签署的《金融服务协议》，按照协议约定内容开展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定价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与创维财务公司2023年金融业务预计金额是结合公司实际资金情况做出的，预计范围合理，上述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加速资金周转、节约交易成本和费用，提高资金运作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将《关于2023年度与创维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金融业务预计情况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对该议案在董事会会议上回避表决，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八、备查文件目录

1、创维数字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独立意见和事前认可意见。

特此公告。

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810 证券简称：创维数字 公告编号：2023-016

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及期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优化公司融资结构，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创维数字"）于2023年3月17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及期限的议案》。现根据具体业务需求，拟调整前期部分担保事项，授权管理层在上述担保额度的前提下行使该项担保决策，财务负责人负责签署相关业务合同及其它法律文件。

本次担保事项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须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并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票数表决通过。

本次调整后，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总额不超过344,500万元（含本数），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7.42%（按公司2022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599,963.22万元计算）。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关于调整对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

公司在2022年4月12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及期限的议案》，考虑到公司子公司业务的实际需要，为保证担保需求及信息披露的准确性，现拟调整对子公司的担保，具体如下：

根据子公司担保事项的履行情况，拟调整前期已审议通过的公司对子公司深圳创维数字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创维数字"）、深圳创维汽车智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汽车智能"）、创维液晶器件（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液晶器件"）、深圳创维光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学科技"）、惠州创维智显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创维智显"）、深圳市科维新光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维新光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额度和期限，全资子公司深圳创维数字对子公司液晶器件、光学科技、汽车智能、深圳创维数字、STRONG、Caldero Holdings Limited（以下简称"英国子公司"），SKW Digital Technology MX，S. de R.L. de C.V.（以下简称"墨西哥子公司"），SKYBLU TECHNOLOGIES(Pty) LTD（以下简称"南非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额度和期限，其中，STRONG公司指STRONG Ges.m.b.H（奥地利），Strong France SARL（法国），Strong Digital GmbH（德国），Strong ITALIA S.R.L.（意大利）（以下简称"STRONG"）四家公司共计使用20,000万元担保额度，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原担保期限	调整后担保期限	截至目前实际担保余额	原担保额度	本次调整±	调整后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1	创维数字	深圳创维数字	48.98%	自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88,500	103,500	-35,000	68,500	11.42%	否
2		汽车智能	106.02%			10,000	10,000	20,000	30,000	5.00%	否
3		液晶器件	44.66%			60,000	60,000	–	60,000	10.00%	否
4		光学科技	90.87%			20,000	20,000	10,000	30,000	5.00%	否
5		惠州创维智显	97.22%			10,000	10,000		10,000	1.67%	否
6		科维新光学	99.98%			–	–	5,000	5,000	0.83%	否
7	深圳创维数字	STRONG	95.53%	自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4,323.80	20,000	–	20,000	3.33%	否
8		南非子公司	101.10%			–	2,000	–	2,000	0.33%	否
10		墨西哥子公司	99.28%			1,359.26	2,000	–	2,000	0.33%	否
11		英国子公司	142.61%			–	7,000	–	7,000	1.17%	否
12		液晶器件	44.66%	自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5,000	40,000	20,000	60,000	10.00%	否
13		汽车智能	106.02%			–	20,000	–	20,000	3.33%	否
14		光学科技	90.87%			–	40,000	-10,000	30,000	5.00%	否
15		智慧科技	–			–	10,000	-10,000	–	0.00%	否
–	合计		–	–	–	199,183.06	344,500	–	344,500	57.42%	–

（二）关于担保额度调剂

上表所列额度，为公司根据各子公司情况所预估的最高额度，后期公司可能根据各相关子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在各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上表所列示子公司、已设立的子公司及将来新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之间对担保额度进行调剂使用，但担保总额度不会超过人民币344,500.00万元（其中，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担保总额为156,000.00万元）。担保额度在子公司间调剂时，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获调剂方为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2、获调剂方的单笔担保额度不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

3、在调剂发生时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仅能从资产负债率超过70%（股东大会审议担保额度时）的担保对象处获得担保额度；

当前述调剂事项实际发生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进行审议，确定调剂对象及调剂额度等事项，并及时披露。

二、被担保企业的情况

（一）创维液晶器件（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汤邦文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2005年2月21日

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塘头社区松白路创维数字大厦写字楼1501、塘头一号路创维科技工业园研发大楼二、三、四楼及综合大楼一楼

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0万元

业务范围：机械设备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开发、生产经营新型平板显示器件、半导体固态照明器件及产品。增加：研发、生产经营移动通信手机、移动通信网络设备（仅限仲恺分公司生产）。增加：计算机、通信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及销售。

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深圳创维数字合计持有其100%股权。

创维液晶器件（深圳）有限公司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291,713,446.29	1,783,773,193.61
负债总额	576,833,917.05	1,055,811,816.92
银行贷款总额	–	–
流动负债总额	557,978,295.64	1,025,465,470.78
净资产	714,879,529.25	727,961,376.69
资产负债率	44.66%	59.19%
项目	2022年1-12月（经审计）	2021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1,476,179,326.47	2,291,280,855.58
利润总额	-21,128,058.32	46,775,009.78
净利润	-13,081,847.44	44,828,020.45

（二）深圳创维光学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忠伟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时间：2017年08月07日

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塘头社区创维科技工业园综合大楼元件厂一层

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

业务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光电材料、光电器件、组件及相关产品的研发、销售；光电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自有房屋租赁；国内贸易；货物进出口。许可经营项目：光电材料、光电器件、组件及相关产品的生产。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液晶器件持有其100%股权。

深圳创维光学科技有限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24,172,904.53	194,407,330.16
负债总额	112,831,745.89	182,304,756.82
银行贷款总额	–	–
流动负债总额	112,031,745.89	181,504,756.82
净资产	11,341,158.63	12,102,573.34
资产负债率	90.87%	93.77%
项目	2022年1-12月（经审计）	2021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206,772,208.79	418,617,226.21
利润总额	-242,308.49	7,931,820.16
净利润	-761,414.71	8,576,398.80

（三）深圳创维汽车智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常宝成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时间：2005年6月10日

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塘头工业区创维科技工业园综合大楼第三层

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14,000万元

业务范围：一般经营项目：从事电子产品、电子元件的软、硬件技术开发。增加：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不含分销、国家专营专控商品）。许可经营项目：生产经营汽车电子类产品，包括车载液晶显示器、车载DVD。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创维数字持有其100%股权。

汽车智能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606,141,284.64	186,474,035.92
负债总额	642,603,658.18	179,497,009.32
银行贷款总额	–	–
流动负债总额	641,528,974.04	179,306,717.16
净资产	-36,462,373.54	6,977,026.60
资产负债率	106.02%	96.26%
项目	2022年1-12月（经审计）	2021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316,002,722.27	199,310,267.25
利润总额	-44,816,299.68	-18,368,237.15
净利润	-43,439,400.13	-18,470,962.73

（四）深圳创维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恩利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时间：2001年04月11日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一道创维大厦A座14楼（仅作办公）

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202,703.411353万元

业务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开发、研究、经营数字视频广播系统系列产品（含卫星数字电视接收设备）；研发、销售多媒体信息系统系列产品及服务；软件研发、销售及服务；集成电路研发、销售及服务；电信终端设备、通讯终端设备接入设备及传输系统的研发和销售；无线广播电视发射设备的研发和销售；汽车电子类产品的研发和销售；汽车电子产品的生产（由分支机构生产）；智能系统技术的研发及销售；信息系统服务；电子、数码、视听产品的设计、销售；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智能应急广播设备及系统、教育设备及系统、无线电发射与接收设备、天线、射频及微波器件、钢结构、通信铁塔、电力铁塔的技术开发、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国内贸易；电子产品、电器产品的安装、维修、保养及技术支持、技术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文化活动策划；生活用品和日用品的销售；经营货物进出口；物业租赁；物业管理。玩具、灯具、工艺礼品、文化用品、服装鞋帽、针纺织品的设计、研发与销售。液晶监视器、大屏幕液晶拼接系统、监控产品及网络安防系统、音视频图像存储及管理系统、数字标牌及广告信息发布系统、室内外LED显示系统、智能会议屏、投影、电子白板、智能安防、智慧教育、智慧城市、智慧办公系统及终端、智能音箱、智能门及智能锁、摄像头、门磁、烟感、智能开关插座及网络产品的研发、销售及技术服务。许可经营项目：生产经营数字视频广播系统系列产品（含卫星数字电视接收设备）；生产多媒体信息系统系列产品及服务；软件生产；电信终端设备、通讯终端设备接入设备及传输系统的生产；无线广播电视发射设备的生产；电子、数码、视听产品的生产；智能应急广播设备及系统、教育设备及系统、无线电发射与接收设备、天线、射频及微波器件、钢结构、通信铁塔、电力铁塔的生产、工程承包；机动车停放服务；生产液晶监视器、大屏幕液晶拼接系统、监控产品及网络安防系统、音视频图像存储及管理系统、数字标牌及广告信息发布系统、室内外LED显示系统、智能会议屏、投影、电子白板、智能安防、智慧教育、智慧城市、智慧办公系统及终端、智能音箱、智能门及智能锁、摄像头、门磁、烟感、智能开关插座及网络产品。

深圳创维数字技术有限公司是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深圳创维数字技术有限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0,020,085,862.15	9,612,120,495.48
负债总额	4,908,087,067.12	6,144,613,614.00
银行贷款总额	498,821,561.34	1,286,188,914.64
流动负债总额	4,822,498,285.91	6,039,058,497.79
净资产	5,111,998,795.02	3,467,506,881.49
资产负债率	48.98%	63.93%
项目	2022年1-12月（经审计）	2021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8,835,358,306.95	7,317,371,910.98
利润总额	964,382,799.26	349,631,032.21
净利润	927,276,324.46	405,664,493.52

（五）深圳市科维新光学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忠伟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2021年03月08日

注册地址：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田寮社区第六工业区A栋202

注册资本总额：人民币1,500万元

业务范围：mini和micro LED、电子产品、LED产品、显示器件模组的开发与销售；光电材料、光电器件、组件及相关产品的研发、销售；光电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mini和micro LED、电子产品、LED产品、显示器件模组的生产。

本次担保事项其余股东将提供同比例的反担保，其他股东深圳市旭晟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星岚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辰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也不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全资子公司光学科技持有其60%股权，是公司控股子公司。

科维新光学是公司2023年2月28日收购的控股子公司，科维新光学2022年度及收购时点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2月28日（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48,892,258.01	42,345,930.91
负债总额	48,882,320.70	43,222,274.43
银行贷款总额	–	–
流动负债总额	48,882,320.70	43,222,274.43
净资产	9,937.31	-876,343.52
资产负债率	99.98%	102.07%
项目	2023年1-2月（未经审计）	2022年1-12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0,688,109.93	41,046,681.47
利润总额	-1,128,008.72	-7,931,749.59
净利润	-1,113,719.17	-7,745,315.98

（六）惠州创维智显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忠伟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2021年09月02日

注册地址：惠州仲恺高新区陈江街道南华路80号厂房

注册资本总额：人民币5,000万元

业务范围：一般项目：显示器件制造；显示器件销售；通信设备制造；通信设备销售；移动通信设备制造；移动通信设备销售；移动终端设备制造；移动终端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零售；其他电子器件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货物进出口。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液晶器件持有其100%股权。

惠州创维智显科技有限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62,286,546.36	9,643,339.85
负债总额	254,999,119.74	5,444,438.50
银行贷款总额	–	–
流动负债总额	248,003,348.18	5,444,438.50
净资产	7,287,426.62	4,198,901.35
资产负债率	97.22%	56.46%
项目	2022年1-12月（经审计）	2021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194,215,442.50	4,328,415.97
利润总额	-1,916,548.60	-801,098.65
净利润	-1,911,474.73	-801,098.65

（七）Strong Ges.m.b.H.（奥地利）

授权代表/董事：Martin Kogler

公司性质：有限公司（Limited）

成立时间：2004年5月21日

注册地址：Franz-Josefs-Kai11010Vienna，Austria.

注册资本总额：100万欧元

业务范围：分销数字电视系列接收设备、电视及相关电子产品，基于STRONG集团持有产品专利和商标的许可，由各STRONG子公司销售给予运营商、批发客户商或零售渠道商。

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才智商店持有Strong集团100%股权，Strong集团持有Strong Ges.m.b.H.（奥地利）100%股权。

Strong Ges.m.b.H.（奥地利）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34,424,862.30	343,686,351.42
负债总额	223,936,845.94	340,451,482.00
银行贷款总额	–	7,529,468.09
流动负债总额	223,606,969.17	340,161,559.65
净资产	10,488,016.36	3,234,869.42
资产负债率	95.53%	99.06%
项目	2022年1-12月（经审计）	2021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852,465,850.74	498,950,702.77
利润总额	5,476,606.56	9,968,467.16
净利润	5,184,872.69	9,491,341.26

（八）Strong France SARL（法国）

授权代表/董事：Olivier Bonnafoux

公司性质：有限公司（Limited）

成立时间：2005年3月14日

注册地址：54 rue de Billancourt，F-92100 Boulogne，France

注册资本总额：100万欧元

业务范围：视听电子设备的营销和分销

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才智商店持有Strong集团100%股权，Strong集团持有Strong France SARL（法国）100%股权。

Strong France SARL（法国）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90,736,883.37	99,433,211.75
负债总额	68,740,819.02	84,030,284.64
银行贷款总额	506,509.00	3,027,992.72
流动负债总额	66,700,640.75	81,906,788.96
净资产	21,996,064.36	15,402,927.10
资产负债率	75.76%	84.51%
项目	2022年1-12月（经审计）	2021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682,711,649.18	208,983,691.33
利润总额	5,937,648.66	452,347.20
净利润	5,975,692.69	-418,442.69

（九）Strong Digital GmbH(德国)

授权代表/董事：Martin Kogler

公司性质：有限公司（Limited）

成立时间：2015年6月15日

注册地址：Von-Werth-Str. 1，Cologne，Germany

注册资本总额：2.5万欧元

业务范围：消费电子设备的交易和分销

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才智商店持有Strong集团100%股权，Strong集团持有Strong Digital GmbH(德国)100%股权。

Strong Digital GmbH(德国)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31,621,589.77	42,665,654.01
负债总额	14,734,493.43	27,805,642.02
银行贷款总额	2,927,122.22	7,445,571.81
流动负债总额	14,567,795.91	27,577,024.48
净资产	16,887,096.34	14,860,011.99
资产负债率	46.60%	65.17%
项目	2022年1-12月（经审计）	2021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62,826,383.49	62,575,682.57
利润总额	1,904,989.66	141,804.03
净利润	1,388,928.83	-285,950.72

（十）Strong ITALIA S.R.L.（意大利）

授权代表/董事：Enrico Simoncini

公司性质：有限公司（Limited）

成立时间：2010年4月27日

注册地址：Vicenza(VI) StradaMarosticana 6 Cap 36100

注册资本总额：46万欧元

业务范围：消费电子设备的交易和分销

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才智商店持有Strong集团100%股权，Strong集团持有Strong ITALIA S.R.L.（意大利）100%股权。

Strong ITALIA S.R.L.（意大利）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33,186,099.35	123,122,441.85
负债总额	28,476,288.69	117,471,345.92
银行贷款总额	–	–
流动负债总额	27,959,733.43	117,056,666.85
净资产	4,709,810.66	5,651,095.94
资产负债率	85.81%	95.41%
项目	2022年1-12月（经审计）	2021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58,547,678.24	189,808,752.74
利润总额	-86,038.26	5,379,720.74
净利润	-663,735.60	4,598,474.15

（十一）Caldero Holdings Limited（英国子公司）

授权代表/董事：BRIGGS Christopher William

公司性质：有限公司（Limited）

成立时间：2016年12月5日

注册地址：Concordia Works，30 Sovereign Street，Leeds，West Yorkshire，LS1 4BA

注册资本总额：100 GBP

业务范围：生产分销数字电视系列接收设备、电视及相关电子产品；技术咨询服务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才智商店持有其100%股权。

本次担保事项其余股东将提供同比例的反担保，其他股东PT SAINVESTMENTS (PTY) LTD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也不存在关联关系。

Caldero Holdings Limited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0,100,038.76	20,663,372.29
负债总额	28,663,705.13	22,056,816.69
银行贷款总额	5,942.10	–
流动负债总额	28,663,705.13	22,056,816.69
净资产	-8,563,666.37	-1,393,444.41
资产负债率	142.61%	106.74%
项目	2022年1-12月（经审计）	2021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2,223,463.49	12,720.16
利润总额	-7,091,092.19	-2,544,354.70
净利润	-7,091,092.19	-2,544,354.70

（十二）SKW Digital Technology MX，S. de R.L. de C.V.（墨西哥子公司）

授权代表/董事：VICTOR MANUEL MENDEZ

公司性质：有限公司（Limited）

成立时间：2016年6月21日

注册地址：219，Floor 12，Str.LAGO ZURICH，AMPLIACION GRANADA，MIGUEL HIDALGO，DISTRITO FEDERAL

注册资本总额：MXN 1700000

业务范围：消费电子设备的交易和分销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创维数字持有其100%股权。

SKW Digital Technology MX，S. de R.L. de C.V.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308,206,587.01	100,393,223.00
负债总额	305,999,641.80	103,647,707.93
银行贷款总额	–	–
流动负债总额	305,999,641.80	103,647,707.93
净资产	2,206,945.21	-3,254,484.94
资产负债率	99.28%	103.24%
项目	2022年1-12月（经审计）	2021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518,599,762.99	303,767,795.84
利润总额	9,880,658.00	3,284,777.77
净利润	6,490,870.85	2,552,734.50

（十三）SKYBLU TECHNOLOGIES(Pty) LTD（南非子公司）

授权代表/董事：PANDAY AKASH VIJAY

公司性质：私有公司（Private）

成立时间：2013年11月22日

注册地址：2ND FLOOR 29 DEGREES SOUTH 7 UMSINSI JUNCTION DUBE CITY KWA-ZULU NATAL 4399

注册资本总额：ZAR 1000

业务范围：消费电子设备的生产和交易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创维数字持有其51%股权，其余股东提供反担保。

SKYBLU TECHNOLOGIES(Pty) LTD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36,131,396.13	307,235,454.80
负债总额	238,731,117.79	303,538,968.51
银行贷款总额	–	–
流动负债总额	236,440,366.13	294,299,094.02
净资产	-2,599,721.65	3,696,486.29
资产负债率	101.10%	98.80%
项目	2022年1-12月（经审计）	2021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376,251,325.14	289,576,619.93
利润总额	-8,650,086.29	-4,097,267.62
净利润	-5,748,876.09	-3,135,835.5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深圳创维数字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创维汽车智能有限公司、创维液晶器件（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创维光学科技有限公司、惠州创维智显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科维新光学科技有限公司、Caldero Holdings Limited、SKW Digital Technology MX，S. de R.L. de C.V.、SKYBLU TECHNOLOGIES(Pty) LTD、STRONG Ges.m.b.H（奥地利）、Strong France SARL（法国）、Strong Digital GmbH(德国)、Strong ITALIA S.R.L.（意大利）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事项说明

1、担保总额度包括已发生尚在存续期内的担保金额和新增的担保金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间，在总担保额度内可循环使用。

2、担保的具体担保金额和期限将以相关银行核准及相关子公司具体实际签订合同为准。实际发生的担保明细金额和期限等，公司将在后续的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

3、为保证担保事项的顺利实施，上述担保授权公司管理层在审定的担保总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担保决策，财务负责人负责签署相关担保协议，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以最终签订的相关文件为准。为控制担保风险上述子公司的所有担保事项需逐一履行并提供等金额及等期限的反担保，并与下属控股子公司和参股公司少数股东共同承担担保责任，公司为上述非全资子公司在向银行申请授信或其他业务需要提供担保时，要求该公司其他股东提供反担保（除Strong集团子公司）。

4、本次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调整及新增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后方可实施。

四、董事会意见

本公司为上述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行为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中国银保监会联合下发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的规定，且以上被担保的子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有绝对的控制权，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有效控制的范围之内。同时，以上子公司（除Strong集团子公司）均提供等额及等期限的反担保。贷款主要为其生产经营所需，有利于子公司降低融资成本、扩大融资渠道，公司对其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利益。

五、截至信息披露日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金额为3,500.00万元，占2022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比重为0.58%；公司及其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实际发生的担保金额总计为人民币199,183.06万元，占2022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比重为33.20%。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不存在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本次调整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深圳创维数字为子公司提供全部担保的额度不超过344,500.00万元（含本数），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7.42%（按照公司2022年度经审计归属上市公司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599,963.22万元计算）。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810 证券简称：创维数字 公告编号：2023-017

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促进公司业务发展，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17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拟使用不超过1.2亿元（含1.2亿元）人民币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913号）核准，公司于2019年4月15日公开发行1,04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价格为每张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4,000万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及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871.36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3,128.64万元。公司已于2019年4月19日收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103,128.64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大华验字[2019]000082号《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验证报告》。

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专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6日、2022年4月28日和2022年12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公告》。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1、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本次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计划用于以下项目的投资建设，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机顶盒与接入终端系列产品智能化升级扩建项目	80,557.21	73,137.24
2	汽车智能驾驶辅助系统升级扩建项目	40,824.00	29,991.40
合 计		121,381.21	103,128.64

2、募集资金的管理与使用情况

公司于2019年4月15日向社会公开发售1,04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4,000.00万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及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871.36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3,128.64万元。

截至2023年2月28日，募集资金专户累计取得银行利息及支出银行手续费净额11,116.24万元，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项目28,063.85万元（含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8,148.99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17,500.00万元，在募集资金账户中用于现金管理金额为68,008.44万元(其中68,000.00万元为本金，其余为利息滚存)，赎回"创维转债"使用资金460.69万元，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211.91万元。

三、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9年5月27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3亿元（含3亿元）人民币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同时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在使用期间内，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1,600.00万元人民币临时补充流动资金。2020年3月6日，公司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提前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7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提前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4）。

2021年3月19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1.8亿元（含1.8亿元）人民币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同时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在使用期间内，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0,000.00万元人民币临时补充流动资金。2022年3月15日，公司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提前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16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提前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2022年3月18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1.8亿元（含1.8亿元）人民币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同时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在使用期间内，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75亿元人民币临时补充流动资金。2023年3月15日，公司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提前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16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提前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

四、本次使用部分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1、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同时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含1.2亿元），且在使用期限到期后，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使用进度及时、足额分批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12个月。

2、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合理性和必要性

本次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是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结合生产经营需求状况进行的。公司拟使用不超过1.2亿元（含1.2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满足业务增长对流动资金的需求，提升公司经营效益。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会通过直接或者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

五、审核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意见

2023年3月17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含1.2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12个月。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在审议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相关事项后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如下：公司使用发行可转债的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2亿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是在遵循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并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提出的，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保证了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未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求》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三）监事会审议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此次将部分可转债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满足公司对流动资金的需求，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要求，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况，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四）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并出具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保荐机构认为：创维数字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程序；本次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保荐机构对创维数字实施该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创维数字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3、创维数字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4、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810 证券简称：创维数字 公告编号：2023-018

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设立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创维数字"）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根据相关规定，该议案尚需经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投资后续相关事宜将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和审批程序，并依法履行信息披露。本议案项下设立子公司构成关联交易，现将该事项的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投资设立子公司概述

1、基于公司未来长远发展，结合激励项目团队骨干成员，公司计划与控股股东下的滁州创维光伏公司、公司团队有关成员及未来其他核心研发团队共同投资，围绕储能产业，培育公司未来的增长点。本次投资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创维数字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创维数字"）拟与滁州创维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滁州创维光伏"）、深圳汇明创兴储能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汇明创兴储能"）及其他方共同投资设立深圳创维储能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维储能"，暂用名，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为准）。其中，深圳创维数字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人民币3,300万元，占创维储能注册资本66%；关联方滁州创维光伏认缴出资人民币750万元，占创维储能注册资本15%；关联方深圳汇明创兴储能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人民币450万元，占创维储能注册资本9%；深圳市鹏腾储能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鹏腾储能科技"）认缴出资人民币250万元，占创维储能注册资本5%；滁州明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滁州明创"）认缴出资人民币250万元，占创维储能注册资本5%。

2.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为子公司深圳创维数字与滁州创维光伏、汇明创兴储能等其他方共同设立子公司，滁州创维光伏为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创维RGB-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维RGB"）的控股子公司，公司董事总经理张恩利先生为共同投资方汇明创兴储能之有限合伙人，在汇明创兴储能出资比例为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滁州创维光伏、汇明创兴储能为公司关联法人。因此，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构成关联交易。

3.公司于2023年3月17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董事会审议时关联董事施驰、林劲、刘棠枝、张恩利、张知、应一鸣回避表决，其余3名董事一致同意此项议案。独立董事就该等事项事先认可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投资同次董事会会议审议其他关联交易合计超过净资产的5%，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控股股东深圳创维-RGB电子有限公司与其一致行动人创维液晶科技有限公司等关联股东在股东大会上应对此议案的相关子议案回避表决。

4.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等其他交易对手方的基本情况

1、滁州创维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8PH97X6F

认缴出资额：1,000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程相帅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十字镇永乐路001号

成立日期：2022年09月26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电子专用材料研发；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利用装备销售；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池制造；电池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财务数据（单体）：截至2022年12月31日，总资产为108,400.05万元，净资产为23,627.13万元；2022年度营业收入118,885.56万元，净利润153.94万元（未经审计）。

（2）主要股东

创维RGB控股子公司深圳创维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3）关联关系说明

创维RGB为公司的控股股东，认定滁州创维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2、深圳汇明创兴储能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基本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HQJ03X5

认缴出资额：450万元人民币

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赫旋

类型：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一道008号创维大厦A1301

成立日期：2023年3月16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储能技术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汇明创兴储能于2023年3月16日刚成立，未实际经营业务仅作为投资平台。

（2）汇明创兴储能股权结构及出资方式

股东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认缴比例	出资方式
赫旋	185	41.11%	货币
张恩利	90	20.00%	货币
[illegible]	90	20.00%	货币
[illegible]	60	13.33%	货币
[illegible]	25	5.56%	货币
合计	450	100.00%	-

（3）关联关系说明

张恩利先生为公司的董事总经理，认定汇明创兴储能为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其他交易对手方的基本情况

1、深圳市鹏腾储能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HOKBH75

认缴出资额：250万元人民币

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邓波

类型：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一道008号创维大厦A1302

成立日期：2023年3月16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储能技术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鹏腾储能科技于2023年3月16日刚成立，未实际经营业务仅作为投资平台。

（2）深圳市鹏腾储能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股权结构及出资方式

股东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认缴比例	出资方式
邓波	225	90%	货币
[illegible]	25	10%	货币
合计	250	100%	-

2、滁州明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8O5Y3T1K

认缴出资额：250万元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马龙

类型：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十字镇永乐路001号

成立日期：2023年03月13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滁州明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在2023年3月13日刚成立，未实际经营业务仅作为投资平台。

（2）滁州明创股权结构及出资方式

股东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马龙	50	20%	货币
[illegible]	75	30%	货币
程相帅	125	50%	货币
合计	250	100%	-

（4）截至本公告出具日，滁州创维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深圳汇明创兴储能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鹏腾储能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滁州明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创维储能技术有限公司（暂用名，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为准）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赫旋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

经营范围：储能技术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池制造；电池销售；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

以上信息以最终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的信息为准。

创维储能的股东名称（姓名）、出资额、出资方式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深圳创维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3,300	66%	货币
滁州创维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750	15%	货币
深圳汇明创兴储能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0	9%	货币
深圳市鹏腾储能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0	5%	货币
滁州明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0	5%	货币
合计	5000	100%	-

公司治理：创维储能董事会5名董事组成。董事由股东会在股东提名的人选中选举产生。其中深圳创维数字有权提名3名董事人选，滁州创维光伏有权提名1名董事人选，鹏腾储能科技有权提名1名董事人选。公司设1名监事，由汇明创兴储能提名，并由股东会选举产生。创维储能管理层设总经理1名，财务负责人1名，由董事会从深圳创维数字提名的人选中聘任。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的各方遵循公平、公正、公允原则，经各方协商一致确定本次成立公司的出资总额及各自的出资额，各方按其认缴的出资比例承担责任和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股东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深圳创维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乙方：滁州创维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丙方：深圳汇明创兴储能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丁方：深圳市鹏腾储能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戊方：滁州明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以上各方经平等自愿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就共同投资设立一家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事宜，签订本协议以共同遵守。

1.拟设立公司基本信息

（1）公司拟定名称：深圳创维储能技术有限公司。

（2）公司组织形式为：有限责任公司。

（3）公司住所地拟定于广东省深圳市。

（4）公司经营范围：储能技术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池制造；电池销售；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其他新能源设备元器件销售。

（5）公司的营业期限：50年，自2023年03月10日起算（含当日）。

以上基本信息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最终核准登记的内容为准。

第二条注册资本、出资结构

1.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大写）伍千万元。

2.出资方式、出资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深圳创维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3,300	66%	货币
滁州创维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750	15%	货币
深圳汇明创兴储能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0	9%	货币
深圳市鹏腾储能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0	5%	货币
滁州明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0	5%	货币
合计	5,000	100%	-

第三条公司治理结构

公司董事会是股东会的执行机构，对股东会负责。

董事人选与任期：公司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董事由股东会在股东提名的人选中选举产生。其中甲方有权提名3名董事人选，乙方有权提名1名董事人选，丁方有权提名1名董事人选。

董事会设董事长一人，由董事会从甲方提名的董事人选中选举产生。

第四条关于公司设立的注意事项与保证

协议各方均承诺：

该方确认自身符合法律法规及监管规范等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拟设公司股东所需满足的条件，不存在不得作为拟设公司股东的情形。

该方确认用于出资的资产是其合法自有财产。

第五条违约责任

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约定的，应承担违约责任。本协议中未约定的，应赔偿守约方全部损失。

本协议中约定的违约金或违约责任不足以赔偿守约方全部损失的，应赔偿守约方全部损失。

守约方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对守约方所造成的直接损失、可得利益损失、守约方支付给第三方的赔偿费用/违约金/罚款、调查取证费用/公证费、诉讼费用、律师费用以及因此而支付的其他合理费用。

第六条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以及本合同项下订单/附件/补充协议等（如有）引起或有关的任何争议，由合同各方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应向公司设立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六、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目前全球、欧洲等各国在摆脱化石能源危机和依赖，以及全球能源及电价成本上涨带来困扰，各国政府（尤其是欧美）在需要碳化能源方面强力推行政策支持，海外新能源（尤其是储能产业）等迎来一个巨大的市场机遇。公司海外业务目前在全球有五大区域中心，经过多年的积累和布局，拥有了较为完善的本地化的销售渠道及售后与制造体系，尤其在欧洲、渠道和品牌已有多年的耕耘和积累，并计划在非洲、美国、印度市场等地加大品牌和渠道的投入。公司计划利用国际化和海外本地化的资源优势，以及较强的大供应链优势，全力进入新能源领域。

此次对外投资设立创维储能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业务需要，但创维储能运行过程中仍受宏观经济、行业政策、经营管理等各种因素影响，公司将积极采取适当的措施加强投资管理，合理规划投资节奏。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创维储能各方均以货币自有资金出资，不存在违反公平、公正、公开的情形；公司与关联人共同投资设立创维储能有利于强化投资管理和关联人员的风险约束和激励，有利于实现经营者与所有者的有机结合，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投资预计不会对公司本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2023年年初至2023年2月28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23年年初至2023年2月28日，公司与滁州创维光伏关联方（包含受同一主体控制或相互存在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960.92万元，关联租赁收入为1,220.03万元。

2023年年初至2023年2月28日，公司在创维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款余额为83,201.83万元，贷款余额为4,028.58万元，开票手续费1.06万元。

公司与关联方深圳汇明创兴储能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累计发生关联交易金额为0元。

八、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一）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经过对该议案相关资料的认真审阅，与公司相关人员进行了必要的沟通，我们认为：本次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子公司，与关联方形成战略协同及优势互补，实现公司新能源业务（储能）的拓展，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竞争力。本次关联交易事项遵循了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公司此次与关联方及其他交易对手方共同投资设立子公司，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并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各方均以货币出资，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基于上述，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子公司暨关联交易事项。

九、本次交易的主要风险

创维储能公司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行业政策变化、市场竞争、经营管理等因素影响，仍存在投资收益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创维储能设立后，将充分利用各股东的资源优势，不断完善内部管理体系，加强风险管控，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相关风险。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积极跟踪进展情况，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备查文件

1.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一日